

 國立高雄大學 National University of Kaohsiung				機密等級	普通
文件編號	ES-02-05	文件名稱	組織與資源管理程序書	頁次	1/3
				版次	R.0 版

擬辦		審核		核定	
日期		日期		日期	

中華民國 105 年 03 月 01 日訂定

中華民國 105 年 03 月 07 日發行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第 次修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廢止

制定單位：環境安全衛生中心

 國立高雄大學 National University of Kaohsiung				機密等級	普通
文件編號	ES-02-05	文件名稱	組織與資源管理程序書	頁次	2/3
				版次	R.0 版

1.0 目的：

為有效實施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達成所設定之績效目標，規範管理之組織與責任，及執行管理責任所需資源，以支援組織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施行，特制定本程序書。

2.0 範圍：

本校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組織及資源均適用之。

3.0 權責/任務：

本校管理階層應建立校園安全衛生與環境管理系統組織並提供適當資源。

4.0 定義：

無。

5.0 內容：

5.1 角色與責任之建立：

5.1.1 高階管理者應依本校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需求，成立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及任務編組，並指派管理代表管理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運作，以利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運作與維持。

5.1.2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校長、單位主管、對應單位代表，並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或指定由副校長或相關副教授以上為指定代理人。

5.1.3 管理代表、委員及單位代表人員之角色及責任應予界定，使得各階層皆有明確權責以推動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5.1.4 各階層人員之角色及責任應隨本校結構之變動及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作需求而修正。

5.2 職務說明：

5.2.1 應將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相關人員之職務說明文件化，製訂“工作說明書”。

5.3 資源之建立

5.3.1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應確認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運作所需的特定人力資源。

5.3.2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應確認組織建立完整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所需之設備及系統支援。

5.3.3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應確認獲得特殊專業知識的財務資源，及運作

 國立高雄大學 National University of Kaohsiung				機密等級	普通
文件編號	ES-02-05	文件名稱	組織與資源管理程序書	頁次	3/3
				版次	R.0 版

管制設備，或測試設備所需之財務資源。

5.4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應確保上述資源、需求皆經鑑定，並能提供適當資源，以確保各單位環境安全衛生績效之達成。

5.5 其他作業：依各項程序書、作業標準、作業規範規定執行。

5.6 相關單位：於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所扮演角色、責任及權限應透過召開會議，將相關文件、程序書發行及教育訓練等方式宣導溝通。

6.0 表單/附件：

無

7.0 參考文件：

無